

## 郑州天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本次认购产品的基本情况

购买方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河南天迈科技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郑州建西支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6004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 天)	1,000 万元人民币	2020 年 4 月 21 日	2020 年 7 月 20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

**说明：**1、购买方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该产品可能存在产品说明书所示的政策风险、市场风险、延迟兑付风险、流动性风险、再投资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风险。

3、预期年化收益率根据产品观察期的产品挂钩指标确定。

#### 二、审议程序

上述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进行现金管理合作。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本次现金管理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通过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五、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含本公告所述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 7000 万元，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对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 **六、备查文件**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郑州天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日